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适画传 / 邹新明著. —成都: 四川教育出版社, 2012.6  
(20世纪中国教育家画传 / 储朝晖主编)  
ISBN 978-7-5408-5908-4

I. ①胡… II. ①邹… III. ①胡适(1891~1962)—传记—画册  
IV. ①K825.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73598号

责任编辑	赵文
封面设计	何一兵
装帧设计	王凌 张涛
责任校对	刘江
责任印制	徐露 陈庆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教育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www.chuanjiaoshe.com
印 刷	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制 作	成都完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2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
成品规格	170mm×230mm
印 张	16.75 插页 3
定 价	35.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调换。电话:(028)86259359  
营销电话:(028)86259477 邮购电话:(028)86259694  
编辑部电话:(028)86259381

# 目录

## Contents

- |           |       |             |       |
|-----------|-------|-------------|-------|
| 一 上庄麋先生   | / 001 | 七 驻美大使      | / 155 |
| 二 上海新学堂   | / 011 | 八 北大校长      | / 181 |
| 三 留学美利坚   | / 027 | 九 美国度日惶惶    | / 207 |
| 四 初为北大师   | / 057 | 十 南港最后岁月    | / 227 |
| 五 执掌中国公学  | / 103 | 把教育办得更好(代跋) | / 255 |
| 六 北大文学院院长 | / 121 |             |       |

# 一 上庄糜先生



胡适故居

胡适故居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  
庐江路111号  
合肥市庐阳区文化馆



胡适故居内景。

安徽绩溪的上庄，原是极其平常的皖南山村，但由于这里出了一位大名鼎鼎的胡适之而名声大噪。胡适曾在这里度过九年的童年和少年时光，当年居住的院落仍保存完好，胡适故居成为众多胡适敬仰者的“朝圣”之地。

绩溪原为徽州六县之一，自然条件与徽州其他县一样，地属山区。徽州稀少的耕地不足以养活众多的人口，于是很多人在十几岁时就被迫离开家乡到外地经商打工，当地流行的民谣道出了其中的无奈：“前世不修，生在徽州。十三四岁，往外一丢。”而这种恶劣的自然条件，形成了徽州人经商的传统，著名的“徽商”即源于此。

绩溪人同样靠经商养家糊口，红顶商人胡雪岩即出自绩溪。过去曾有“无徽不成镇”、“无绩不成街”的说法，可见绩溪人从商之盛。而上庄村也因商业发达，当年有“小上海”之称。

胡适的祖上没有功名显赫的读书人，也没有家财万贯的富商，只是胡适的高祖在上海黄浦江对面的川沙开设了一个小茶叶店，祖父又在上海城区开了一个分店，两处茶叶店成为胡家主要的经济来源。胡适的父亲胡传，字铁花，号钝夫。因为比较聪颖，受到伯父的赏识，得以专心读书，谋求科举仕途。胡传于同治四年（1865年）考中秀才，此后几次省试未中，后入上海龙门书院，开始对中国边疆地理发生兴趣。光绪七年（1881年）经



胡适的父亲胡传。



胡适的母亲冯顺弟。

人举荐入吴大澂幕府，得到赏识，随吴辗转吉林、广东、郑州等地。后蒙吴保举以直隶州候补知州候缺任用，被派往上海，任淞沪厘卡总巡。

胡传一生三次娶妻：发妻死于太平天国战乱；第二任妻子与其生三子四女后去世；1889年，胡传续娶距上庄十里的中屯村之农家女冯顺弟为妻，就是后来胡适的生母。

光绪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1891年12月17日），胡适出生于上海大东门外，取名嗣糜，读书时取名洪驊。巧合的是，后来北京大学的校庆日也是12月17日，胡适与北京大学的缘分似乎命中注定。

胡适出生后不久，因台湾巡抚邵友濂奏请，胡传被调到台湾襄赞省政，曾管理全省盐政，后任台东直隶州知州，兼领台东后山军务。胡适1892年与母亲及家人到台湾与父亲团聚。甲午战争爆发后，胡适与母亲于

1895年离开台湾，同年回到家乡绩溪。同年七月初三，噩耗传来，胡传因病在厦门去世，当时胡适只有三岁零八个月，母亲冯顺弟只有23岁。

当时的胡家，胡适的大姐比冯顺弟大七岁，已经出嫁；大哥比冯顺弟大两岁，从小就是个败家子；二姐从小过继给人家；三姐比冯顺弟小三岁；双胞胎二哥三哥比冯顺弟小四岁。23岁的年轻寡妇突然要以以后母的身份操持这个大家庭，其艰难可想而知。



胡传手写本《石鹤舫先生诗词钞》。

予生不辰自弱冠以後備  
 歷艱險幾死者數矣咸同  
 之間粵寇蹂躪吾鄉流  
 離播越五年之久刀兵

胡适父亲胡传光绪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写给胡适二哥胡嗣秬的自述。

先父自叙一篇，是他在臺灣後山寫  
 給先兄嗣秬的，寫成後五日，閏五月  
 初三，先父扶病出山，到安平時，腳腫  
 漸退，而不能行動，其時臺灣已稱

胡适在胡传自述后的题跋。

胡传给冯顺弟的遗嘱说，胡适天资聪明，应该让他读书；给胡适的遗嘱也是让他读书上进。当时科举制度尚存，“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观念仍然深入人心，胡传希望胡适读书求得功名，出人头地，振兴家业，光耀门庭。

胡传去世后，胡家的经济主要靠二哥经营，家境不是很好。但冯顺弟牢记胡传的嘱托，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培养胡适读书上。胡适自幼聪明伶俐，很得父亲宠爱，在他不满三岁时，胡传就拿出之前教冯顺弟识字的红纸方字教胡适认读。就这样，胡传做教师，冯顺弟当助教，到胡适与母亲离开台湾时，已经认识700多字了。胡适回到家乡不久，母亲就把他送到四叔介如先生的私塾里读书。

与一般初入私塾儿童不同的是，胡适念的第一部书不是《三字经》、《百家姓》等启蒙读物，而是胡传亲自编写的四言韵文《学为人诗》。顾名思义，就是以儒家的伦理道德为基础教给胡适做人的道理。其开篇几句说：

为人之道，在率其性；  
子臣弟友，循理之正；  
谨乎庸言，勉乎庸行；  
以学为人，以期作圣。

胡适小时候体弱，很少跟村里的孩子们一起疯玩，而且母亲一心要培养胡适做个斯文的读书人，不让他跟村里的孩子们乱跑。于是小小年纪的胡适便与众不同，颇有些儒雅端庄之气，村里的老人都说他“像个先生样子”，称他为“糜先生”。这种称呼无形中加深了胡适对“作圣”的自我认识，以至于当他跟一帮小朋友玩“掷铜钱”的游戏，别人开玩笑说“糜先



胡适故居外景。

生也掷铜钱吗”时便觉得羞愧难当。

胡适在私塾读的第二本书是父亲编写的四言韵文《原学》——一本讲述哲理的书。此后，胡适在私塾中所读的几本书都是儒家传统经典：《孝经》、朱熹的《小学》、朱熹注本《四书》、《诗经》、《书经》、《易

经》、《礼记》等，与一般私塾所读书目大致相同。不同的是，一般私塾先生只是让学童摇头背诵，并不讲解，所谓“读书百遍，其义自见”。而胡适母亲则多付给私塾先生学费，让他逐句给胡适讲解，这样一来，胡适对传统经典的理解自然要深入得多，由此打下基本的国学根基。

胡适在私塾中所读的儒家经典虽然重要，但满纸之乎者也，对一个儿童来说未免枯燥，一个偶然的会让胡适发现了一个有趣的新天地。一天，胡适在私塾旁边的小屋里玩，无意中在一堆废纸中发现了一本残破的《第五才子书》，即《水浒传》，这是中间的一册，开卷就是《李逵打死殷天锡，柴进失陷高唐州》。胡适对梁山好汉的故事很感兴趣，一口气读完，还不过瘾，于是找人借其他各卷看，后来又读了《三国演义》、《红楼梦》、《儒林外史》、《聊斋志异》，一发而不可收。再后来还有了自己的小说收藏，离开家乡时，胡适已经读了三十多部小说了。这些小说多数是白话，使胡适“不知不觉中得了不少的白话散文的训练”，并且帮助他把文字弄通顺了。<sup>[1]</sup>胡适终生保持着对小说的兴趣，不仅对《红楼梦》、《水浒传》等做过考证文字，而且外出旅行、研究之余也常常阅读小说。

读的小说多了，胡适真的当起了小先生。从十二三岁起，他开始给本家的姊妹们讲《聊斋》故事，因为这些女孩子多不识字。胡适后来分析：“这样地讲书，逼我把古文的故事翻译成绩溪土话，使我更了解古文的文理。所以我到十四岁来上海开始作古文时，就能做得很像样的文字了。”<sup>[2]</sup>

胡适的母亲对胡适读书要求很高，平时的管教也很严格，既是慈母也是严父。胡适做错了事情，母亲从不在人前打骂，而是等到第二天早上胡适醒来，才教训他。胡适母亲待人温和仁慈，对胡适起到了潜移默化的影

[1] 《四十自述》，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1页。

[2] 《四十自述》，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2页。

响，胡适自认自己待人接物的温和，能宽恕体谅人，都是得自母亲的言传身教。

然而温和“作圣”的糜先生，也有“率性”的一面，少年胡适曾有过一次多少有些惊世骇俗的举动。那是胡适十三岁时候的正月，他到大姐家拜年并住了几天，十五日早晨与外甥回家，路经外婆家住的中屯村时，见村口有三个门亭供着神像，胡适指着神像对外甥说：“这里没人看见，我们



上庄街道。

来把这几个烂泥菩萨拆下来抛到茅厕里去，好吗？”这个建议把外甥给吓坏了，同行的长工也连连劝阻。胡适不听，捡起路边的石子就向塑像砸去。正在这时，村里有人出来，胡适才被劝走。

少年胡适之所以敢对泥菩萨大不敬，是因为这时的他已经不相信鬼神的存在。这种观念得自二哥推荐他点读的《资治通鉴》。一天，胡适读到《资治通鉴》范缜主张神灭论的记载：

缜又著《神灭论》，以为形者神之质，神者形之用也。神之于形，犹利之于刀。未闻刀没而利存，岂容形亡而神在哉？

胡适读后豁然开朗，把头脑中的鬼神观念一扫而空，变成了一个无神论者。

1904年初，胡适刚满十三周岁，经人说合，与邻近的旌德县江村比自己大一岁的江冬秀订婚。同年春，胡适离开生活九年的故乡上庄，告别母亲，告别“糜先生”的身份，到上海读书。